

彰化縣田尾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下學期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會議出席名冊

一、時間：115 年 6 月 2 日(星期三) 上午 8 點

二、地點：視聽教室

三、出席人員：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校 長	陳永堂	陳永堂	學年主任	徐小青	徐小青
教務主任	曾彩鳳	公差	學年主任	張茵婷	張茵婷
學務主任	黃啟政	黃啟政	學年主任	吳佩樺	吳佩樺
總務主任	黃鈺郡	黃鈺郡	資源班 教師	楊銘鴻	楊銘鴻
輔導主任	朱浚柏	朱浚柏	資源班 教師	蘇瑋婷	蘇瑋婷
輔導組長	許璫丹	許璫丹	資源班 教 師	蔡政錡	蔡政錡
生教組長	余秀英	余秀英	家長會長	張基石	請假
學年主任	王景弘	王景弘	學生代表	陳○臻	陳○臻
學年主任	陳入綾	陳入綾			
學年主任	陳宜邦	陳宜邦			

彰化縣田尾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資料

一、時間：115 年 6 月 2 日(星期二) 上午 8 點 00 分

二、地點：視聽教室

三、追蹤檢討事項：

本學期鑑定安置作業鑑輔會已於 5/13 至 5/15 召開安置會議，惟縣府尚未正式來文公告鑑定結果，依安置會議現場討論情形，115 學年度本校預估安置確認特教生約 14 人（另有疑似生 2 人）。

四、業務報告：

（一）本學年度跨階段轉銜會議已於 5/13 邀請學生家長及國中端參與並召開完成（本屆特教畢業生欲就讀國中為田尾國中，當日依序分時段完成會議）。另，一名特教生因家庭問題於 5/28 提出欲就讀永靖國中，將於畢業前安排與永靖國中端資源班聯繫轉銜事項。

（二）115 學年度本校一年級新生暫無安置確認特教學生。

五、討論與決議事項

案由一：有關本校 115 學年度特教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詳如附件一），提請討論。

說明：本計畫作為本校教師針對特教生提供課程調整服務（包括學習環境、學習評量、學習歷程及學習內容）及調整學習節數之依據。

決議：照案通過，並請相關教師依學生個別需求據以辦理課程與教學調整事宜。

案由二：有關本校 115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規劃（詳如附件二），提請討論。

說明：

（一）針對 115 學年本校身障學生部定課程及特殊需求課程開課需求及所需相關服務彙整成「特殊需求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二) 本校設有資源班 1 班，編制特教教師 2 名，每週節數共 36 節，115 學年度合計開設語文領域 20 節、數學領域 14 節、特殊需求領域 2 節，共計 36 節。

決 議：照案通過，並依學生實際需求及教師排課情形彈性調整辦理。

案由三：有關本校 114 學年度特教課程評鑑檢核表(詳如附件三)，提請討論。

說 明：透過特教課程評鑑檢核表檢視本學年特教課程實施之成效。

決 議：照案通過，並持續依課程評鑑結果作為後續特教課程規劃與教學調整之參考。

案由四：討論本校 115 學年度二升三年級及四升五年級特教生編班事宜。

說 明：

(一) 115 學年度二升三年級特教生 4 人，四升五年級特教生 6 人，班級數皆為 4 班。

(二) 建議循 114 學年度做法，編班作業時先將特教生名單抽離，待編班作業完成後，以轉學生入班方式進行特教生編班，以兼顧學生學習需求及班級配置均衡。

(三) 依本學期常態編班訪視委員建議：特教生編班應視學生個別學習需求及校內資源狀況，優先協調具熱心輔導且能配合特殊教育工作者；若無，再採抽籤方式編配班級。

決 議：照案通過，115 學年度特教生編班作業循 114 學年度方式辦理，採平均分散配置原則，以兼顧學生學習需求及班級經營均衡。

案由五：討論本校六年級特教學生顏○宇欲放棄國中階段特教生身分一案。

說明：

本校六年級學生顏○宇，因家長與學生對特殊教育身分標籤之顧慮，經與家長晤談後，表示國中階段暫不以特殊教育學生身分接受安置與服務，是否同意其放棄特殊教育鑑定身分案，提請討論。

決議：經特教推行委員會討論，考量家長與學生對特殊教育身分標籤之心理感受及適應需求，並經特教推行委員審慎評估後，尊重學生及家長意願，同意其升國中後暫不以特殊教育學生身分接受安置與相關服務。另向家長說明，未來如有特殊教育服務需求，仍可依相關規定重新提出特殊教育鑑定申請。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承辦人員：

主任：

校長：

教師兼
輔導組長 許璫丹

教師兼
輔導主任 朱浚柏

校長 陳永堂